

华安月安鑫短期理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更新的招募说明书摘要

(2015年第2号)

基金管理人：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二零一五年八月

重要提示

华安月安鑫短期理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由华安双月鑫短期理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变更基金名称、调整基金运作期及其他相关事宜而来。《关于修改华安双月鑫短期理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有关事项的议案》经 2013 年 10 月 9 日至 2013 年 11 月 15 日华安双月鑫短期理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通过，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 2013 年 12 月 3 日出具了《关于华安双月鑫短期理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备案的回函》（基金部函[2013]1026 号），华安双月鑫短期理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已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完成备案，本次持有人大会决议生效。

华安双月鑫短期理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于 2013 年 12 月 26 日结束 2013 年第 6 期运作，2013 年 12 月 27 日，由《华安双月鑫短期理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修订而成的《华安月安鑫短期理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生效。

本基金管理人保证招募说明书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

本招募说明书经中国证监会核准，但中国证监会对本基金募集的核准，并不表明其对本基金的价值和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保证，也不表明投资于本基金没有风险。

基金在投资运作过程中可能面临各种风险，既包括市场风险，也包括基金自身的管理风险、技术风险和合规风险等。

本基金为采用固定组合策略的短期理财债券型基金，属于证券投资基金中较低风险、预期收益较为稳定的品种，其预期的风险水平低于股票基金、混合基金和普通债券基金。

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应当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基金法律文件，了解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的投资目的、投资期限、投资经验、资产状况等判断基金是否和投资者的风险承受能力相适应。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预示其未来表现。

本摘要根据基金合同和基金招募说明书编写，并经中国证监会核准。基金合同是约定基金当事人之间权利、义务的法律文件。基金投资人自依基金合同取得基金份额，即成为基金份额持有人和本基金合同的当事人，其持有基金份

额的行为本身即表明其对基金合同的承认和接受，并按照《基金法》、《运作办法》、基金合同及其他有关规定享有权利、承担义务。基金投资人欲了解基金份额持有人的权利和义务，应详细查阅基金合同。

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本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

本招募说明书中涉及与基金托管人相关的更新信息已经本基金托管人复核。除特别说明外，本招募说明书所载内容截止日为2015年6月27日，有关财务数据截止日为2015年3月31日，净值表现截止日为2014年12月31日。

目 录

| | |
|-----------------------|----|
| 一、基金管理人..... | 1 |
| 二、基金托管人..... | 6 |
| 三、相关服务机构..... | 7 |
| 四、基金的名称..... | 24 |
| 五、基金的类型..... | 24 |
| 六、基金的投资目标..... | 24 |
| 七、基金的投资方向..... | 24 |
| 八、基金的投资策略..... | 25 |
| 九、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 | 26 |
| 十、基金投资组合报告..... | 26 |
| 十一、基金的业绩..... | 30 |
| 十二、费用概览..... | 31 |
| 十三、对招募说明书更新部分的说明..... | 34 |

一、基金管理人

（一）基金管理人概况

名称：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浦东新区世纪大道8号，上海国金中心二期31、32层

法定代表人：朱学华

设立日期：1998年6月4日

批准设立机关及批准设立文号：中国证监会证监基字[1998]20号

注册资本：1.5亿元人民币

组织形式：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从事基金管理业务、发起设立基金以及从事中国证监会批准的其他业务

存续期间：持续经营

联系电话：（021）38969999

客户服务电话：40088-50099

联系人：王艳

网址：www.huaan.com.cn

（二）注册资本和股权结构

注册资本：1.5亿元人民币

股权结构

| 持股单位 | 持股占总股本比例 |
|----------------|----------|
| 上海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 20% |
| 上海电气（集团）总公司 | 20% |
| 上海锦江国际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 20% |
| 上海工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 20% |
| 国泰君安投资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 20% |

（三）主要人员情况

1、基金管理人董事、监事、经理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的姓名、从业简历、学历及兼职情况等。

（1）董事会

朱学华先生，大专学历。历任上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党委书记、副董事长、副总经理并兼任海际大和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现任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法定代表人，党总支副书记。

童威先生，博士研究生学历，13年证券、基金从业经验。曾任上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研究发展中心部门总经理，上海国际集团有限公司研究发展总部副总经理（主持工作），上投摩根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上海国际集团有限公司战略发展总部总经理，自2015年7月起任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

冯祖新先生，研究生学历。历任上海市经济委员会信息中心副主任、主任，上海市工业投资公司副总经理、总经理，上海工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副总裁、党委副书记。现任上海工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法定代表人）、总裁、党委书记。

马名驹先生，工商管理硕士，高级会计师。历任凤凰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总经理，上海东方上市企业博览中心副总经理。现任锦江国际（集团）有限公司副总裁兼计划财务部经理及金融事业部总经理、上海锦江国际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锦江麦德龙现购自运有限公司副董事长、长江养老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史带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上海国际信托有限公司监事。

董鑑华先生，大学学历，高级经济师。历任上海市审计局固定资产投资科员、副处长、处长，上海市审计局财政审计处处长，现任上海电气（集团）总公司财务总监。

王松先生，研究生学历，高级经济师。历任建设银行总行投资部职员，国泰证券有限公司北京办事处副主任、发行二部副总经理、债券部总经理，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债券业务一部总经理、固定收益证券总部总经理、固定收益证券总部总监、总裁助理，现任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

独立董事：

萧灼基先生，研究生学历，教授。历任全国政协委员，政协经济委员会委员，北京大学经济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北京市、云南省、吉林省、成都市、武汉市等省市专家顾问，北京市场经济研究所所长，《经济界》杂志社社长、主编。

吴伯庆先生，大学学历，一级律师，曾被评为上海市优秀律师与上海市十佳法律顾问。历任上海市城市建设局秘书科长、上海市第一律师事务所副主任、上海市金茂律师事务所主任、上海市律师协会副会长。现任上海市金茂律师事务所律师高级合伙人。

夏大慰先生，研究生学历，教授。现任上海国家会计学院学术委员会主任、教授、博士生导师，中国工业经济学会副会长，财政部会计准则委员会咨询专家，财政部企业内部控制标准委员会委员，香港中文大学名誉教授，复旦大学管理学院兼职教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委员会委员。享受国务院政府津贴。

（2）监事会

张志红女士，经济学博士。历任上海证管办机构处副处长，中国证监会上海监管局机构监管一处处长、上市公司监管一处处长，长城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党委委员、纪委书记、合规总监，现任国泰君安证券总裁助理、投行业务委员会副总裁、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

陈涵女士，研究生学历，经济师。历任上海国际信托投资公司金融一部项目经理、资产信托总部实业投资部副经理、资产管理总部副科长、科长，现任上海国际信托有限公司投资管理总部高级经理。

章卫进先生，大专学历，会计师。历任上海市有色金属总公司财务处科员、外经处会计主管，英国 SONOFEC 公司（长驻伦敦）业务经理，上海有色金属总公司房产公司财务部经理、办公室主任，上海工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财务部业务主管、副经理，现任上海工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财务部经理。

李梅清女士，大专学历，会计师。历任上海新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副经理、上海新亚（集团）有限公司财务部副经理，锦江国际（集团）有限公司计划财务部副经理及上市公司部副经理，上海锦江国际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财务总监、金融事业部财务总监。

汪宝山先生，大学学历，经济师。历任建行上海市分行团委书记、直属党委书记，建行宝山宝钢支行副行长，建行上海市分行办公室副主任，国泰证券公司综合管理部总经理，公司专职党委副书记兼行政管理部总经理，公司专职党委副书记兼上海营业总部总经理，国泰君安证券专职董事、党委办公室主任、机关党委书记，公司党委委员、工会主席，国泰君安投资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党委书记、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委员。

赵敏先生，研究生学历。曾在上海社会科学院人口与发展研究所工作，历任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综合管理部总经理、电子商务部总经理、上海营销总部总经理，现任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

诸慧女士，研究生学历，经济师。历任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监察稽核部高级监察员，集中交易部总监助理，现任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集中交易部总监。

（3）高级管理人员

朱学华先生，大专学历。历任上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党委书记、副董事长、副总经理并兼任海际大和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现任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法定代表人、党总支书记。

童威先生，博士研究生学历，13年证券、基金从业经验。曾任上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研究发展中心部门总经理，上海国际集团有限公司研究发展总部副总经理（主持工作），上投摩根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上海国际集团有限公司战略发展总部总经理，自2015年7月起任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

章国富先生，博士研究生学历，27年经济、金融从业经验。曾任上海财经大学副教授、硕士生导师，上海大华会计师事务所会计师、中国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副总经理、上海华虹（集团）有限公司财务部副部长（主持工作）、上海信虹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上海新鑫投资有限公司财务总监、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督察长，现任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薛珍女士，研究生学历，14年证券、基金从业经验，曾任华东政法大学副教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管办机构处副处长，中国证监会上海监管局信息调研处处长，中国证监会上海监管局法制工作处处长，现任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督察长。

2、本基金基金经理

现任基金经理：

贺涛先生，金融学硕士（金融工程方向），17年证券、基金从业经历。曾任长城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债券研究员，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债券研究员、债券投资风险管理员、固定收益投资经理。2008年4月起担任华安稳定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11年6月起同时担任华安可转换债券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12年12月起同时担任华安信用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13年6月起同时担任华安双债添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固定收益部助理总监。2013年8月起担任固定收益部副总监。2013年10月起同时担任本基金、华安现金富利投资基金、华安月月鑫短期理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华安季季鑫短期理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14年7月起同时担任华安汇财通货币市场基金的基金经理。2015年2月起担任华安年年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15年5月起担任固定收益部总监。2015年5月起担任华安新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

朱才敏女士，金融工程硕士，具有基金从业资格证书，7年基金行业从业经历。2007年7月应届生毕业进入华安基金，历任金融工程部风险管理员、产品经理、固定收益部研究员、基金经理助理等职务。2014年11月起同时担任本基金、华安汇财通货币市场基金、华安月月鑫短期理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华安双债添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华安季季鑫短期理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15年5月起同时担任华安新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

历任基金经理：

张晟刚先生，自2013年10月8日至2014年8月30日担任华安月安鑫短期理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

杨柳女士，自2012年5月10日至2013年10月8日担任华安双月鑫短期理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

3、基金管理人采取集体投资决策制度，固定收益投资决策委员会成员的姓

名和职务如下：

赵敏先生，总经理助理

杨明先生，投资研究部高级总监

贺涛先生，固定收益部总监、基金经理

上述人员之间不存在近亲属关系。

4、业务人员的准备情况：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公司目前共有员工 291 人（含香港公司），其中 55.5%具有硕士及以上学历，87%以上具有三年证券业或五年金融业从业经历，具有丰富的实际操作经验。所有上述人员在最近三年内均未受到所在单位及有关管理部门的处罚。公司业务由投资与研究、营销、后台支持等三个业务板块组成。

二、基金托管人

（一）基本情况

名称：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简称“中国银行”）

住所及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 1 号

首次注册登记日期：1983 年 10 月 31 日

注册资本：人民币贰仟柒佰玖拾壹亿肆仟柒佰贰拾贰万叁仟壹佰玖拾伍元整

法定代表人：田国立

基金托管业务批准文号：中国证监会证监基字【1998】24 号

托管部门信息披露联系人：王永民

客服电话：95566

传真：（010）66594942

（二）基金托管部门及主要人员情况

中国银行托管业务部设立于 1998 年，现有员工 110 余人，大部分员工具有丰富的银行、证券、基金、信托从业经验，且具有海外工作、学习或培训经历，

60%以上的员工具有硕士以上学位或高级职称。为给客户提供专业化的托管服务，中国银行已在境内、外分行开展托管业务。

作为国内首批开展证券投资基金托管业务的商业银行，中国银行拥有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一对多、一对一）、社保基金、保险资金、QFII、RQFII、QDII、境外三类机构、券商资产管理计划、信托计划、企业年金、银行理财产品、股权基金、私募基金、资金托管等门类齐全、产品丰富的托管业务体系。在国内，中国银行首家开展绩效评估、风险分析等增值服务，为各类客户提供个性化的托管增值服务，是国内领先的大型中资托管银行。

（三）证券投资基金托管情况

截至 2015 年 3 月 31 日，中国银行已托管 328 只证券投资基金，其中境内基金 303 只，QDII 基金 25 只，覆盖了股票型、债券型、混合型、货币型、指数型等多种类型的基金，满足了不同客户多元化的投资理财需求，基金托管规模位居同业前列。

三、相关服务机构

（一）基金份额发售机构

1、直销机构

（1）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上海业务部

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世纪大道 8 号上海国金中心二期 31 层

电话：（021）38969960

传真：（021）58406138

联系人：姚佳岑

（2）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

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街 7 号英蓝国际金融中心 522 室

电话：（010）57635999

传真：（010）66214061

联系人：朱江

(3) 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广州分公司

地址：广州市天河区珠江西路 8 号高德置地夏广场 D 座 504 单元

电话：（020）38082891

传真：（020）38082079

联系人：林承壮

(4) 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西安分公司

地址：西安市碑林区南关正街 88 号长安国际中心 A 座 706 室

电话：（029）87651812

传真：（029）87651820

联系人：翟 均

(5) 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成都分公司

地址：成都市人民南路四段 19 号威斯顿联邦大厦 12 层 1211K-1212L

电话：（028）85268583

传真：（028）85268827

联系人：张晓帆

(6) 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沈阳分公司

地址：沈阳市沈河区北站路 59 号财富中心 E 座 2103 室

电话：（024）22522733

传真：（024）22521633

联系人：杨贺

(7) 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电子交易平台

华安电子交易网站：www.huaan.com.cn

华安电子交易热线：40088-50099

智能手机 APP 平台：iPhone 交易客户端、Android 交易客户端

传真电话：（021）33626962

联系人：谢伯恩

2、代销机构

(1)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 1 号

法定代表人：田国立

电话：（86）10-66596688

传真：（86）10-66594568

客户服务电话：95566

网址：www.boc.cn

(2)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中国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 69 号

法定代表人：蒋超良

客户服务电话：95599

网址：www.abchina.com

(3)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 188 号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 188 号

法定代表人：牛锡明

电话：（021）58766688

传真：（021）58798398

客服电话：95559

网址：www.bankcomm.com

(4)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 7088 号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 7088 号

法定代表人：李建红

电话：（0755）83198888

传真：（0755）83195109

客户服务电话：95555

网址：www.cmbchina.com

(5)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福建省福州市湖东路 154 号中山大厦

法定代表人：高建平

电话：0591-87824863

传真：0591-87842633

客户服务电话：95561

网址：www.cib.com.cn

(6)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 2 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 2 号

法定代表人：洪崎

电话：010-68946790

传真：010-68466796

客户服务电话：95568

网址：www.cmbc.com.cn

(7)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 8 号富华大厦 C 座

法定代表人：常振明

电话：（010）65558000

传真：（010）65550809

客户服务电话：95558

网址：bank.ecitic.com

(8)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3 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3 号

法定代表人：李国华

客户服务电话：95580

传真：（010）66419824

网址：www.psbc.com

(9) 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银城中路 168 号

办公地址：上海市银城中路 168 号

法定代表人：范一飞

电话：（021）68475888

传真：0086-21-68476111

客户服务电话：（021）95594

网址：www.bankofshanghai.com

(10)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中国深圳市深南中路 5047 号

法定代表人：孙建一

联系电话：（0755）82080387

传真号码：（0755）82080386

客户服务电话：95511

网址：bank.pingan.com

(11) 乌鲁木齐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新疆乌鲁木齐市新华北路 8 号

法定代表人：农惠臣

电话：0991-8805337

传真：0991-8824667

客户服务电话：0991-96518

网址：www.uccb.com.cn

(12) 天相投资顾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街 19 号富凯大厦 B 座 701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街 5 号新盛大厦 B 座 4 层

法定代表人：林义相

电话：（010）66045608

传真：（010）66045500

客户服务电话：（010）66045678

网址：www.txsec.com.cn或 jijin.txsec.com

(13)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安立路 66 号 4 号楼

办公地址：北京市东城区朝内大街 188 号

法定代表人：王常青

电话：（010）65183888

传真：（010）65182261

客户服务电话：95587

网址：www.csc108.com

(14)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江苏大厦 A 座 38—45 层

法定代表人：宫少林

电话：（0755）82943666

传真：（0755）82944669

客户服务热线：95565

网站：www.newone.com.cn

(15)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中心三路 8 号卓越时代广场（二期）北座

办公地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中心三路 8 号中信证券大厦

法定代表人：王东明

客户服务电话：0755-23835888

网址：www.cs.ecitic.com

(16)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35 号 2-6 层

法定代表人：陈有安

电话：（010）66568047

传真：（010）66568536

客户服务电话：4008888888

网址：www.chinastock.com.cn

(17)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广东路 689 号

办公地址：上海市广东路 689 号

法定代表人：王开国

电话：（021）23219000

传真：（021）63410627

客户服务电话：95553、4008888001

网址：www.htsec.com

(18)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徐汇区长乐路 989 号世纪商贸广场 45 层

法定代表人：李梅

电话：（021）33389888

传真：（021）33388224

客户服务电话：（021）96250500

网址：www.swhysec.com

(19) 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湖北省武汉市江汉区新华路特 8 号

法定代表人：杨泽柱

电话：95579

网址：www.cjsc.com.cn

(20)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 4018 号安联大厦 35 层、28 层 A02 单元

法定代表人：牛冠兴

电话：（0755）82825551

传真：（0755）82558355

客户服务电话：4008001001

网址：www.essence.com.cn

(21) 渤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天津经济技术开发区第二大街 42 号写字楼 101 室

法定代表人：王春峰

电话：（022）28451861

客户服务电话：400-651-5988

公司网站：www.ewww.com.cn

(22)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苏州市工业园区星阳街 5 号

办公地址：苏州市工业园区星阳街 5 号

法定代表人：范力

电话：0512-62601555

传真：0512-62938812

客户服务电话：4008601555

网址：www.dwzq.com.cn

(23) 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闹市口大街9号院1号楼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闹市口大街9号院1号楼

法定代表人：张志刚

电话：(010) 63081000

传真：(010) 63080978

客户服务电话：400-800-8899

网址：www.cindasc.com

(24) 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长沙市芙蓉中路二段华侨国际大厦22-24层

办公地址：长沙市芙蓉区芙蓉中路二段华侨国际大厦22-24层

法定代表人：何其聪

电话：(0731) 85832367

传真：(0731) 85832366

客户服务电话：0731-95571

网址：www.foundersc.com

(25) 长城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6008号特区报业大厦14/16/17层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6008号特区报业大厦14/16/17层

法定代表人：黄耀华

电话：(0755) 83516094

传真：(0755) 83516199

客户服务电话：400-6666-888

公司网站：www.cgws.com

(26)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静安区新闻路1508号

办公地址：上海市静安区新闻路1508号

法定代表人：薛峰

电话：（021）22169999

传真：（021）62151789

客户服务电话：95525、4008888788

网站：www.ebscn.com

(27) 上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黄浦区西藏中路 336 号

法定代表人：龚德雄

电话：（021）53519888

传真：（021）53519888

客户服务电话：4008918918

网址：www.shzq.com

(28) 国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无锡市县前东街 168 号

法定代表人：姚志勇

电话：（0510）82831662

传真：（0510）82830162

客户服务电话：0510-82588168

网址：www.glsc.com.cn

(29) 国都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东城区东直门南大街 3 号国华投资大厦 9 层 10 层

办公地址：北京市东城区东直门南大街 3 号国华投资大厦 9 层 10 层

法定代表人：常喆

电话：（010）84183389

传真：（010）64482090

客户服务电话：400-818-8118

网址：www.guodu.com

(30) 国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南昌市北京西路 88 号江信国际金融大厦

办公地址：江西省南昌市北京西路 88 号江信国际金融大厦

法定代表人：曾小普

电话：（0791）6289771

传真：（0791）6289395

客户服务电话：4008222111

网址：www.gsstock.com

(31) 中航证券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南昌市红谷中大道 1619 号南昌国际金融大厦 A 栋 41 层

办公地址：江西省南昌市红谷滩新区红谷中大道 1619 号南昌国际金融大厦

A 栋 41 层

法定代表人：王宜四

电话：（0791）6768763

传真：（0791）6789414

客户服务电话：4008866567

网址：www.avicsec.com

(32) 德邦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曹杨路 510 号南半幢 9 楼

法定代表人：姚文平

电话：（021）68761616

传真：（021）68767981

客户服务电话：4008888128

网址：www.tebon.com.cn

(33) 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西安市东大街 232 号信托大厦 16—17 层

法定代表人：刘建武

电话：（029）87406172

客户服务电话：95582

网址：www.westsecu.com.cn

(34) 中国国际金融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建国门外大街 1 号国贸大厦 2 座 27 层及 28 层

办公地址：北京市建国门外大街 1 号国贸大厦 2 座 6 层、26 层、27 层及

28 层

法定代表人：丁学东

电话：（010）65051166

传真：（010）65051156

客户服务电话：（010）65051166

网址：www.cicc.com.cn

(35) 中国中投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与福中路交界处荣超商务中心 A 栋第 18 层

-21 层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与福中路交界处荣超商务中心 A 栋第 18 层

-21 层

法定代表人：龙增来

电话：（0755）82023442

传真：（0755）82026539

客户服务电话：400-600-8008

网址：www.china-invs.cn

(36) 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南山区科技中一路西华强高新大厦 7 层、8 层

法定代表人：黄扬录

电话：（0755）82943755

传真：（0755）82940511

客户服务电话：4001022011

网址：www.zszq.com.cn

(37) 华龙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甘肃省兰州市城关区东岗西路 638 号兰州财富中心 21 楼

办公地址：甘肃省兰州市城关区东岗西路 638 号兰州财富中心 21 楼

法定代表人：李晓安

电话：（0931）4890100

传真：（0931）4890118

客户服务电话：0931-4890619

网址: www.hlzqgs.com

(38) 上海好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上海市虹口区场中路 685 弄 37 号 4 号楼 449 室

办公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浦东南路 1118 号 903-906 室

法定代表人: 杨文斌

电话: 400-700-9665

传真: 021-68596916

网址: www.ehowbuy.com

(39) 上海天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浦东新区峨山路 613 号 6 幢 551 室

办公地址: 上海市徐汇区龙田路 190 号 2 号楼东方财富大厦 2 楼

法定代表人: 其实

电话: 4001818188

网址: www.1234567.com.cn

(40) 杭州数米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杭州市余杭区仓前街道海曙路东 2 号

办公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江南大道 3588 号 12 楼

法定代表人: 陈柏青

电话: 4000-766-123

网址: www.fund123.cn

(41) 上海长量基金销售投资顾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浦东新区高翔路 526 号 2 幢 220 室

办公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浦东大道 555 号裕景国际 B 座 16 层

法定代表人: 张跃伟

电话: 021-58788678

网址: www.e-rich.com.cn

(42) 诺亚正行(上海)基金销售投资顾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上海市虹口区飞虹路 360 弄 9 号 3724 室

办公地址: 上海市杨浦区秦皇岛路 32 号东码头园区 C 栋 2 楼

法定代表人: 汪静波

电话： 021-38600676

网址： www.noah-fund.com

（43）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中国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 8 号 15-20 楼、22-27 楼

法定代表人： 胡平西

电话： 0086-21-38576709

传真： 0086-21-50105085

客户服务电话： （021） 962999

网址： www.srcb.com

（44）中信证券（山东）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 山东省青岛市崂山区深圳路 222 号 1 号楼 2001

办公地址： 青岛市崂山区深圳路 222 号青岛国际金融广场 1 号楼第 20 层

法定代表人： 杨宝林

电话： （0532） 85022326

传真： （0532） 85022605

客户服务电话： 95548

网址： www.zxwt.com.cn

（45）新时代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北三环西路 99 号院 1 号楼 15 层 1501

办公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北三环西路 99 号西海国际中心 1 号楼 15 层

法定代表人： 刘汝军

电话： （010） 83561149

传真： （010） 83561094

客户服务电话： 400-698-9898

网址： www.xsdzq.cn

（46）恒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内蒙古呼和浩特市赛罕区敕勒川大街东方君座 D 座光大银行办公楼 14-18 楼

办公地址： 内蒙古呼和浩特市赛罕区敕勒川大街东方君座 D 座光大银行办

公楼 14-18 楼

法定代表人：庞介民

电话：（0471）4913998

传真：（0471）4930707

客户服务电话：（0471）4961259

网址：www.cnht.com.cn

（47）浙江同花顺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杭州市西湖区文二西路 1 号元茂大厦 903 室

办公地址：杭州市翠柏路 7 号杭州电子商务产业园 2 楼

法定代表人：易峥

电话：0571-88920879

传真：0571-86800423

客户服务电话：4008-773-772 0571-88920897

网址：www.5ifund.com

（48）北京展恒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顺义区后沙峪镇安富街 6 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华严北里 2 号民建大厦 6 层

法定代表人：闫振杰

电话：(+86-10) 400-888-6661

传真：(+86-10) 62020088-8802

客户服务电话：4008886661

网址：www.myfp.cn

（49）中期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光华路 16 号中国中期大厦 A 座 11 层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光华

路 16 号中国中期大厦 A 座 11 层

法定代表人：路瑶

电话：010-59539718、59539728

传真：010-65807110

客户服务电话：95162、400-8888-160

网址：www.cifcofund.com

(50) 万银财富（北京）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北四环中路 27 号院 5 号楼 3201 内 3201 单元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北四环中路 27 号院盘古大观 A 座 3201

法定代表人：李招弟

电话：010-59393923

传真：010-59393074

客户服务电话：400-808-0069

网址：www.wy-fund.com

(51) 深圳众禄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罗湖区深南东路 5047 号发展银行大厦 25 楼 I、J 单元

办公地址：深圳市罗湖区梨园路物资控股置地大厦 8 楼

法定代表人：薛峰

电话：4006788887

传真：0755-82080798

网址：www.jjmmw.com www.zlfund.cn

(52) 联讯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广东省惠州市惠城区江北东江三路 55 号惠州广播电视新闻中心西面一层大堂和三、四层

办公地址：广东省惠州市惠城区江北东江三路 55 号惠州广播电视新闻中心西面一层大堂和三、四层

法定代表人：徐刚

客服电话：95564、4008888929

网址：<http://www.Lxzq.com.cn>

(53) 和讯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朝外大街 22 号泛利大厦 10 层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东方路 18 号保利广场 E 座 18F

法定代表人：王莉

联系人：吴卫东

电话：021-20835787

传真：021-20835879

（54）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湖北省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关东园路2号高科大厦四楼

办公地址：武汉市武昌区中南路99号武汉保利广场A座37楼

法定代表人：余磊

电话：027-87618889

传真：027-87618863

客户服务电话：028-86712334

网址：www.tfzq.com

（55）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商城路618号

办公地址：上海市银城中路168号上海银行大厦29层

法定代表人：万建华

电话：（021）38676798

传真：（021）38670798

客户服务电话：400-8888-666

网址：www.gtja.com

（56）深圳市新兰德证券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住所：深圳市福田区华强北路赛格科技园4栋10层1006#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35号国际企业大厦C座9层

法定代表人：陈操

电话：(010)58325395

传真：(010)58325282

客户服务电话：400-850-7771

网址：<https://t.jrj.com/>

（57）上海汇付金融服务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黄浦区西藏中路336号1807-5室

办公地址：上海市黄浦区中山南路 100 号金外滩国际广场 19 楼

法定代表人：张晶

联系电话：021-33323998

传真号码：021-33323993

客户服务电话：400-820-2819

网址：fund.bundtrade.com

（58）太平洋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云南省昆明市青年路 389 号志远大厦 18 层

办公地址：云南省昆明市青年路 389 号志远大厦 18 层

法定代表人：李长伟

客服电话：0871-68898130

网址：<http://www.tpyzq.com>

（二）注册登记机构

名称：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浦东新区世纪大道 8 号，上海国金中心二期 31-32 层

法定代表人：朱学华

电话：（021）38969999

传真：（021）33627962

联系人：赵良

客户服务中心电话：40088-50099

（三）出具法律意见书的律师事务所

名称：通力律师事务所

住所：上海市银城中路 68 号时代金融中心 19 楼

办公地址：上海市银城中路 68 号时代金融中心 19 楼

负责人：韩炯

电话：（021）31358666

传真：（021）31358716

联系人：安冬

经办律师：吕红、安冬

（四）会计师事务所和经办注册会计师

名称：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住所：北京市东城区东长安街1号东方广场东方经贸城安永大楼（东三办公楼）16层

办公地址：上海市世纪大道100号环球金融中心50楼

执行事务合伙人：吴港平

电话：（021）22288888

传真：（021）22280000

联系人：边卓群

经办会计师：边卓群，蒋燕华

四、基金的名称

本基金名称：华安月安鑫短期理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五、基金的类型

本基金类型：债券型（固定组合，短期理财）。

六、基金的投资目标

在力求本金安全的基础上，追求稳健的当期收益。

七、基金的投资方向

本基金投资于法律法规及监管机构允许投资的金融工具，包括现金、银行定期存款、大额存单、债券回购、短期融资券、国债、中央银行票据、金融债、中期票据、企业债及中国证监会认可的其他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

如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以后允许基金投资其他品种，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将其纳入投资范围。

八、基金的投资策略

本基金采用“运作期滚动”的方式运作，在每个运作期内，本基金将在坚持组合久期与运作期基本匹配的原则下，采用持有到期策略构建投资组合，基本保持大类品种配置的比例恒定。

本基金主要投资于银行定期存款及大额存单、债券回购和短期债券（包括短期融资券、即将到期的中期票据等）三类利率市场化程度较高的货币市场工具。在运作期，根据市场情况和可投资品种的容量，在严谨深入的研究分析基础上，综合考量市场资金面走向、信用债券的信用评级、协议存款交易对手的信用资质以及各类资产的收益率水平等，确定各类货币市场工具的配置比例，并在运作期内执行配置比例恒定和持有到期的投资策略。

1、资产配置策略

每个运作期初，本基金首先对回购利率与短债收益率、存款利率进行比较，并在对运作期资金面进行判断的基础上，判断是否存在利差套利空间，以确定是否进行杠杆操作；其次对各类货币市场工具在运作期内的持有期收益进行比较，确定优先配置的资产类别，并结合各类货币市场工具的市场容量，确定配置比例。

2、银行定期存款及大额存单投资策略

运作期初，本基金在向交易对手银行进行询价的基础上，选取利率报价较高的几家银行进行存款投资，注重分散投资，降低交易对手风险。

3、债券回购投资策略

首先，基于对运作期内资金面走势的判断，确定回购期限的选择。在组合进行杠杆操作时，若判断资金面趋于宽松，则在运作初期进行短期限正回购操作；反之，则进行长期限正回购操作，锁定融资成本。若期初资产配置有逆回购比例，则在判断资金面趋于宽松的情况下，优先进行长期限逆回购配置；反之，则进行短期限逆回购操作。

其次，本基金在运作期内，根据资金头寸，安排相应期限的回购操作。

4、短期信用债券投资策略

基金管理人通过“华安信用评级模型”对市场公开发行的所有短期融资券、中期票据等信用债券进行独立的内部评级，形成2-5级的内部评级结果，3级以上（含）为可投资范围。在运作期，基金管理人根据剩余期限（小于等于运作周期）、信用评级（是否在可投资范围）进行筛选，形成本基金的债券库；根据各短期信用债的到期收益率、剩余期限与运作周期的匹配程度，挑选适当的短期债券进行配置，并持有到期。

九、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采用固定组合策略的短期理财债券型基金，属于证券投资基金中较低风险、预期收益较为稳定的品种，其预期的风险水平低于股票基金、混合基金和普通债券基金。

十、基金投资组合报告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15 年 4 月 17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投资组合报告所载数据截至 2015 年 3 月 31 日。

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 序号 | 项目 | 金额（元） |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
|----|-------------------|---------------|--------------|
| 1 | 固定收益投资 | - | - |
| | 其中：债券 | - | - |
| | 资产支持证券 | - | - |
| 2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61,200,290.00 | 98.47 |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 - |
| 3 |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 895,452.47 | 1.44 |
| 4 | 其他资产 | 54,692.15 | 0.09 |
| 5 | 合计 | 62,150,434.62 | 100.00 |

2 报告期债券回购融资情况

| 序号 | 项目 |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
|----|--------------|--------------|---------------|
| 1 | 报告期内债券回购融资余额 | | - |
| | 其中：买断式回购融资 | | - |
| 序号 | 项目 | 金额（元） | 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 |
| 2 | 报告期末债券回购融资余额 | - | - |

| | | | |
|--|------------|---|---|
| | 其中：买断式回购融资 | - | - |
|--|------------|---|---|

注：报告期内债券回购融资余额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为报告期内每个交易日融资余额占资产净值比例的简单平均值。

债券正回购的资金余额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 40% 的说明

在本报告期内本基金债券正回购的资金余额未超过资产净值的 40%。

3 基金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

3.1 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基本情况

| 项目 | 天数 |
|-------------------|----|
| 报告期末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 | 27 |
| 报告期内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最高值 | 36 |
| 报告期内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最低值 | 1 |

报告期内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超过 60 天情况说明

在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未超过60天。

3.2 报告期末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分布比例

| 序号 | 平均剩余期限 | 各期限资产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 (%) | 各期限负债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 (%) |
|----|----------------------|---------------------|---------------------|
| 1 | 30天以内 | 100.82 | - |
| | 其中：剩余存续期超过397天的浮动利率债 | - | - |
| 2 | 30天(含)—60天 | - | - |
| | 其中：剩余存续期超过397天的浮动利率债 | - | - |
| 3 | 60天(含)—90天 | - | - |
| | 其中：剩余存续期超过397天的浮动利率债 | - | - |
| 4 | 90天(含)—180天 | - | - |
| | 其中：剩余存续期超过397天的浮动利率债 | - | - |
| 5 | 180天(含)—397天（含） | - | - |

| | | | |
|--|--------------------------|--------|---|
| | 其中：剩余存续期超过 397天的浮动利率债 | - | - |
| | 合计 | 100.82 | - |

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5 报告期末按摊余成本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十名债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6 “影子定价”与“摊余成本法”确定的基金资产净值的偏离

| 项目 | 偏离情况 |
|------------------------------|---------|
| 报告期内偏离度的绝对值在0.25(含)-0.5%间的次数 | 15 次 |
| 报告期内偏离度的最高值 | 0.4280% |
| 报告期内偏离度的最低值 | 0.1263% |
| 报告期内每个交易日偏离度的绝对值的简单平均值 | 0.3264% |

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8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8.1 基金计价方法说明

本基金计价采用摊余成本法，即计价对象以买入成本列示，按票面利率或商定利率并考虑其买入时的溢价与折价，在其剩余期限内按照实际利率法每日计提收益。

本基金通过每日分红使基金份额资产净值维持在 1.00 元。

8.2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不存在剩余期限小于 397 天但剩余存续期超过 397 天的浮动利率债券的摊余成本超过当日基金资产净值 20%的情况。

8.3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不存在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8.4 其他各项资产构成

| 序号 | 名称 | 金额（元） |
|----|-------|-------|
| 1 | 存出保证金 | - |

| | | |
|---|---------|-----------|
| 2 | 应收证券清算款 | - |
| 3 | 应收利息 | 54,692.15 |
| 4 | 应收申购款 | - |
| 5 | 其他应收款 | - |
| 6 | 待摊费用 | - |
| 7 | 其他 | - |
| 8 | 合计 | 54,692.15 |

十一、基金的业绩

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一）基金净值表现

历史各时间段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比较（截止时间 2014 年 12 月 31 日）

1 华安月安鑫短期理财债券 A（原华安双月鑫短期理财债券 A）

| 阶段 | 份额净值收益率① | 净值收益率标准差② |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 ①—③ | ②—④ |
|---------------------------------------|----------|-----------|------------|---------------|-----|-----|
| 自 2012-6-14（原华安双月鑫短期理财债券合同生效日）至 2012- | 1.8868% | 0.0086% | - | - | - | - |

| | | | | | | |
|---|---------|---------|---|---|---|---|
| 12-31 | | | | | | |
| 自 2013 年 1 月 1 日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 | 5.1674% | 0.0078% | - | - | - | - |
| 自 2014 年 1 月 1 日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 | 3.8927% | 0.0046% | - | - | - | - |

2 华安月安鑫短期理财债券 B（原华安双月鑫短期理财债券 B）

| 阶段 | 份额净 值收益 率① | 净值收 益率标 准差② | 业绩比 较基准 收益率 ③ | 业绩比较 基准收益 率标准差 ④ | ①-③ | ②-④ |
|--|------------------|-------------------|------------------------|---------------------------|-----|-----|
| 自 2012-6- 14（原华安双 月鑫短期理财 债券合同生效 日）至 2012- 12-31 | 2.0226% | 0.0086% | - | - | - | - |
| 自 2013 年 1 月 1 日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 | 5.4181% | 0.0078% | | | | |
| 自 2014 年 1 月 1 日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 | 4.1465% | 0.0046% | - | - | - | - |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预示其未来表现。

注：根据中国证监会 2013 年 12 月 3 日下发的《关于华安双月鑫短期理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备案的回函》（基金部函[2013]1026 号），华安双月鑫短期理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自 2013 年 12 月 27 日起变更为华安月安鑫短期理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修改基金合同中基金名称、运作期、基金的基本情况、基金的备案、基金份额的集中申购、赎回与转换、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等条款。修订后的《华安月安鑫短期理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自 2013 年 12 月 27 日起正式生效，截至报告期末基金合同生效未满一年。

十二、费用概览

（一）与基金运作有关的费用

1、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

基金管理人的基金管理费按基金资产净值的 0.3%年费率计提。

在通常情况下，基金管理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 0.3%年费率计提。计算方法如下：

$$H=E \times 0.3\% \div \text{当年天数}$$

H 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管理费

E 为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管理费每日计提，逐日累计至每个运作期结束月末，由基金管理人向基金托管人发送基金管理费划款指令，基金托管人复核后于每个运作期结束后次月前 2 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付给基金管理人。若遇法定节假日、公休假等，支付日期顺延。

2、基金托管人的基金托管费

基金托管人的基金托管费按基金资产净值的 0.08%年费率计提。

在通常情况下，基金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 0.08%年费率计提。计算方法如下：

$$H=E \times 0.08\% \div \text{当年天数}$$

H 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托管费

E 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托管费每日计提，逐日累计至每个运作期结束月末，由基金管理人向基金托管人发送基金托管费划款指令，基金托管人复核后于每个运作期结束后次月前 2 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取。若遇法定节假日、公休日等，支付日期顺延。

3、销售服务费

本基金 A 类基金份额的销售服务费年费率为 0.25%，对于由 B 类降级为 A 类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年基金销售服务费率应自其降级后的下一个工作日起适用 A 类基金份额持有人的费率。

B 类基金份额的销售服务费年费率为 0.01%，对于由 A 类升级为 B 类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年基金销售服务费率应自其升级后的下一个工作日起适用 B 类基金份额持有人的费率。各类基金份额的销售服务费计提的计算公式如下：

$$H = E \times \text{各类基金份额的销售服务费年费率} \div \text{当年天数}$$

H 为每日各类基金份额应计提的销售服务费

E 为前一日的各类基金份额的基金资产净值

销售服务费每日计提，逐日累计至每个运作期结束月末，由基金管理人向基金托管人发送销售服务费划付指令，经基金托管人复核后于每个运作期结束后次月前 2 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划出，经注册登记机构分别支付给各个基金销售机构。

（二）与基金销售有关的费用

1、本基金不收取集中申购费用和赎回费用。

2、基金管理人可以在法律法规和本基金合同规定范围内调整集中申购、赎回费率或收费方式。如发生变更，基金管理人应在调整实施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体公告。

3、基金管理人可以在不违背法律法规规定及基金合同约定的情形下根据市场情况制定基金促销计划，针对特定交易方式（如网上交易、电话交易等）进行基金交易的投资者定期或不定期地开展基金促销活动。

（三）其他费用

- 1、因基金的证券交易或结算而产生的费用；
- 2、基金合同生效以后的信息披露费用；
- 3、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费用；
- 4、基金合同生效以后的会计师费、律师费和诉讼费；
- 5、基金资产的资金汇划费用；
- 6、基金的开户费用、账户维护费用；
- 7、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定可以列入的其他费用。

上述基金费用由基金管理人在法律规定的范围内参照公允的市场价格确定，法律法规另有规定时从其规定。

（四）不列入基金费用的项目

本条第（一）款约定以外的其他费用，以及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因未履行或未完全履行义务导致的费用支出或基金财产的损失等不列入基金费用。

（五）基金管理费、基金托管费和销售服务费的调整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可协商酌情调低基金管理费、基金托管费和销售服务费，无须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基金管理人必须最迟于新的费率实施前按照《信息披露办法》的规定在指定媒体上刊登公告。

（六）税收

本基金运作过程中涉及的各纳税主体，依照国家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纳税义务。

十三、对招募说明书更新部分的说明

本基金管理人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销售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

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结合本基金管理人对本基金实施的投资管理活动，对本基金的原招募说明书进行了更新，主要更新的内容如下：

| 章节 | 主要更新内容 |
|---------------|---|
| 重要提示 | 更新了重要提示的相关内容。 |
| 三、基金管理人 | 更新了基金管理人相关信息。 |
| 四、基金托管人 | 更新了基金托管人的相关信息。 |
| 五、相关服务机构 | 1. 更新了部分直销机构和代销机构的信息； 2. 更新了会计师事务所经办注册会计师的相关信息。 |
| 十一、基金的投资 | 更新了基金投资组合报告至 2015 年 3 月 31 日，详见招募说明书。 |
| 十二、基金的业绩 | 披露了基金合同生效以来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的基金业绩，详见招募说明书。 |
| 二十三、对基金投资人的服务 | 更新电子直销渠道的支持银行及支持业务的更新，详见招募说明书。 |
| 二十四、其他应披露事项 | 增加了本节内容，披露了自 2014 年 12 月 27 日至 2015 年 6 月 27 日期间本基金的公告信息。 |

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五年八月十一日